



PICTET

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基金投資月報  
推廣文件

資料截止日期 31.07.2024

## 百達香港 - 瑞士百達策略收益 - HM 人民幣

### 概覽

每股 NAV	離岸人民幣 12.73
基金規模	離岸人民幣 4 926 百萬

### 重要資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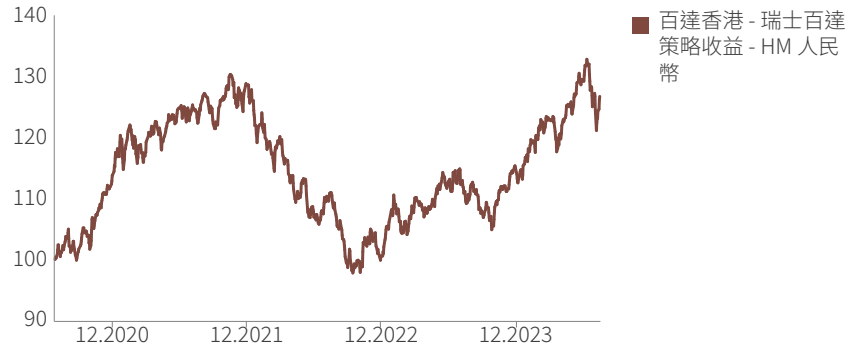
- 瑞士百達策略收益（「基金」）旨在透過主要投資於一個涵蓋股票及固定收益證券的環球多元化投資組合，尋求於中期至長期實現長期資本增長及收益，同時亦管理下行風險。
- 基金於股本證券的投資面對一般市場風險，其價值可能因多項因素而波動，例如投資氣氛、政治和經濟狀況及發行人的特定因素轉變。
- 投資者應注意，債務工具的投資須承受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評級下調風險及發行人的信貸風險。此外，基金可能投資在低於投資級別證券及不獲評級證券，該類證券的波動性及違約風險可能較高，損失本金及利息的風險亦可能較大。基金可能顯著投資於新興市場，該類市場一般被視作涉及較高貨幣風險、政治及經濟風險、法律及稅務風險、流動性風險、資本匯回風險、波動性風險、結算風險、託管風險。基金的投資可能波動性較高及／或流動性較低。
- 下行風險管理程序旨在透過較高與較低風險資產之間的積極配置管理基金的虧損，或透過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市場及／或貨幣風險，但程序未必在所有情況及市況下取得預期的結果。程序亦可能妨礙基金在升市下把握市場的重大部分上升空間。
- 基金可使用金融衍生工具作對沖和投資用途。此類投資可能涉及較高程度的對手方／信貸／及流動性風險，並可能導致較高程度的基金波動性及巨額虧損。
- 基金可能投資於中國 A 股，因而令基金須承受較高的政治、稅務、外匯、監管、估值及流動性風險。
- 基金單位旨在每月派發股息。概不保證派付股息。單位應付股息（如有）可從資本中派付。投資者應注意，從資本中派付股息相當於退還或提取投資者部分原有投資金額及／或任何歸屬於該原有投資的資本收益。此外，投資者應注意該等分派（包括從基金資本中派付股息）可能導致每股派息股份的資產淨值即時減少。過去 12 個月的股息組成可透過網站 [www.assetmanagement.pictet](http://www.assetmanagement.pictet)（該網站並未經證監會審閱）或向香港代表要求查閱。
- 投資者不應單憑此市場推廣文件而作出投資決定。



## 投資概覽

此成分基金旨在透過主要投資於一個涵蓋股票及固定收益證券的環球多元化投資組合，於中期至長期提供收益及締造長期資本增長，同時亦管理下行風險。

自 28.07.2020 以來，已投資 100 離岸人民幣的價值 (扣除費用後淨額\*)



過往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或可靠指標。表現不包括在認購或贖回股份時收取的佣金和費用。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包括實際持續性費用，不包括投資者承擔的認購/贖回費和稅金

## 《可持續金融資訊披露條例》 (「SFDR」) 分類<sup>1</sup>

條款	條款	條款
6	8	9

### 一般資訊

法律形式	單位信託
註冊地	香港
成立日期	28.07.2020
推出日期	28.07.2020
股份類別貨幣	離岸人民幣
成份基金貨幣	美元
股息	累積
ISIN	HK0000480449
Bloomberg	PHSIHMR HK
參考指數	
買賣指示截止時間	香港時間 17:00
NAV 計算	每日

1.由於本基金旨在締造絕對表現，而非超越指數，因此股份類別的公開明書未有提及任何基準。

### 實際費用

表現費 (不包括在經常性開支內)	-
管理費	1.40%
最大轉換費 <sup>2,3</sup>	1.00%
最大認購費 <sup>3</sup>	5.00%
最大贖回費 <sup>3</sup>	-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1.基於投資政策釐定的同等水平。參照詞彙表。

2.請參照詞彙表之有關定義。

3.費用為經銷商所得，而非管理公司。實際收費可能更低。您可以找到您可能需要透過理財顧問或基金經銷商處支付的實際金額。

### 管理團隊

Andy Wong, James Fan  
Pictet Asset Management (Hong Kong) Ltd.



## 表現

### 年率化 (%)

	1年	3年	5年	自成立日期起
基金	10.86	0.94	-	6.24
參考指數	-	-	-	-

### 累積 (%)

	年初至今	1個月	3個月	6個月	1年	2年	3年	5年	自成立日期起
基金	10.68	-1.48	6.32	9.68	10.86	15.60	2.86	-	27.41
參考指數	-	-	-	-	-	-	-	-	-

### 曆年 (%)

	2023	2022	2021	2020
基金	14.54	-21.91	12.90	14.01
參考指數	-	-	-	-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 表現披露

刊載的表現為過往數據。過去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可靠指標。概不保證將來可締造相同的收益率。您的投資價值和收益可能跟隨市況變動，或導致您失去部分或全部投資金額。如果基金曾改變其參考指數，本章節將呈列所有過往參考指數，列表中所指的指數表現是基金所有過往參考指數的串連表現。使用連字號 (-) 標示的指數表現，代表參考指數在該期間可能無法使用，或者在此期間基金未與任何公開指數進行比較。基金在成立第一年的曆年表現，是指從成立日期到該年度結束時的表現。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所呈列的股份類別表現是基於股份類別的每股資產淨值（以股份類別貨幣計值），股息再投資（適用於派息股），並包括實際經常性開支，但不包括投資者承擔的認購/贖回費用和稅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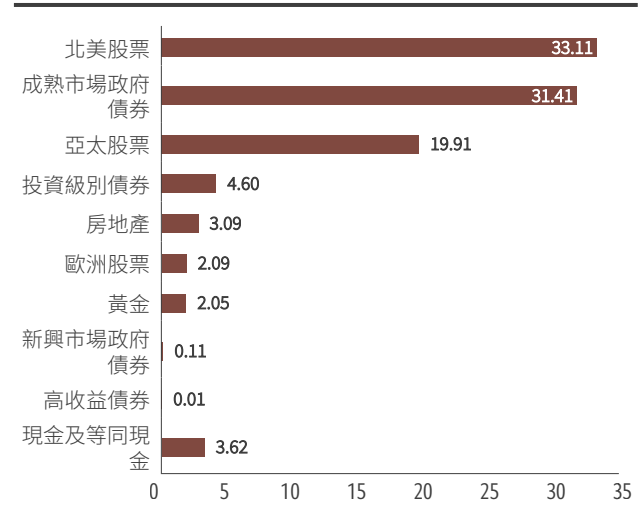


## 投資組合分佈

### 十大持倉 (佔資產%)

Us Treasury N/B 4.75% 15.02.2041 Uns	6.99
Us Treasury N/B 4.125% 15.11.2032 Uns	5.89
Us Treasury N/B 4% 31.01.2029 Uns	5.83
Us Treasury N/B 5% 31.08.2025 Uns	4.83
Us Treasury N/B 3.5% 15.02.2033 Uns	4.37
Apple Inc	4.17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	3.71
Alphabet Inc-Cl A	3.18
Nvidia Corp	3.09
Amazon.Com Inc	3.01

### 資產配置 (佔資產%)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 投資組合特性

### 截至 2024 年 7 月底

年率化波幅 (%) (超出 3 年)	12.58
平均債券收益率 (%)	4.22
加權平均修正存續期 (年)	2.46

資料來源：瑞士百達資產管理

## 財務詞彙表

### 平均收益率

平均收益率體現在投資組合工具的價格加權收益率。股份類別層面的任何對沖成本均未納入此計算。本計算未計入股份類型層面的任何對沖成本

### 轉換費

將一個單位/股份類別的股份轉移至另一單位/股份類別的費用。

### 標準差以及年率化波幅

年化波動率是一個風險指標，顯示證券或基金單位在特定時期內與其平均價格比較的價格浮動程度。波動率越高，浮動越大。

### 成立日期

成立日期是開始計算表現的日期，並與推出日期相應。

### 推出日期

推出日期是子基金以其現有法律地位被啟動的日期。

### NAV

資產淨值的英文縮寫。

### 買賣指示截止日

根據招股書的相關附件的規定，向盧森堡的轉讓代理人匯款的截止日期。您可能需要在較早的截止時間之前，向您的財務顧問或基金經銷商提交買賣指示。

### 存續期或平均存續期

存續期量度固定收益工具對利率變動的敏感度。

## 經理

瑞士百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www.assetmanagement.pictet

### 重要資訊

本資料僅供參考，不得用作或視為要約、要約邀請或游說買入、賣出或認購任何投資產品。在分派、刊發或提供或供任何屬當地公民或居民的人士或實體使用本資料屬違反法律或規例的任何地區、州分、國家或司法管轄區，本資料並不提供予或擬分派予有關人士或實體使用。若有任何疑問，請尋求獨立建議。

投資涉及風險。過往表現並非未來表現的保證或可靠指標。在作出任何投資於基金的決策前，投資者應詳閱香港發售文件，特別是當中所載的風險因素。本文件所述的任何證券或金融工具的價值和收益可跌亦可升，因此，投資者可能取回低於最初投資的金額。

投資回報可能以外幣計算。因此，以美元／港元為基礎的投資者可能受到相關外幣兌美元／港元的匯率波動影響。對沖股份類別方面，只

有成分基金的整合貨幣對沖至股份類別貨幣。投資組合的外匯風險（來自非以整合貨幣計價的資產）可能仍然存在。

本資料可能載有不發行或贖回股份日期的資產淨值（「非交易資產淨值」）。有關數據僅可用作量度及計算統計表現，或用作計算經紀費，在任何情況下均不可作為認購或贖回指令的基礎。

本資料引用的任何指數數據仍為數據供應商的財產。數據供應商負責聲明可在網站 www.am.pictet 的“其他資料”部分中取得。

本資料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本資料由瑞士百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發佈。本資料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本資料由瑞士百達資產管理（香港）有限公司發佈。對在中華人民共和國的收件人的補充說明：本資料並未及不會由任何中國

人民共和國的政府或監管機構審批。一般而言，本資料須以私人方式派發予特定實體，並僅供有關特定實體使用，包括但不限於合格境內機構投資者，其信納已遵守所有適用的中華人民共和國法律和規例，並就其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以外地區的投資取得所有必需批准和許可（包括任何投資者資格要求）。

決定投資被推廣之基金時，應考慮被推廣基金的招股說明書或在投資者披露的資訊中所描述的所有特點或目標。

Pictet Asset Management 對排除標準的實施保留完全決定權，並保留根據個案情況偏離第三方資訊的權利。如需更多資訊，請參閱 Pictet Asset Management 負責任投資政策。

對於被動策略，於投資組合結構、權重偏差、波動率及業績不受重大影響的情況下實施排除。

掃描二維碼以取得銷售文件